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5-025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8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泉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

我们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票 5 票，其中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票 5 票，其中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有效票 5 票，其中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票 5 票，其中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

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票 5 票，其中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七）审议《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度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监事李泉斌、郑琬琳、高卫星回避表决。

鉴于本议案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半数，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是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所做出的合理预估，被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以及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有效票 5 票，其中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

时投资于风险低、流动性强、配置方便、利率较灵活的大额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投资于风险低、流动性强、配置方便、利率较灵活的大额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理财产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存放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有效票 5 票，其中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投资于风险低、流动性强、配置方便、利率较灵活的大额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保本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投资于风险低、流动性强、配置方便、利率较灵活的大额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保本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有效票 5 票，其中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

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十一）审议《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公司本次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有利于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员合规履职，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良性发展，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鉴于本议案全体监事均为利害关系方，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

我们保证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有效票 5 票，其中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特此公告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